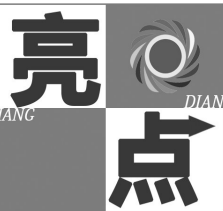


简单项目不用跑 复杂项目早介入

桐乡深化服务让企业少跑腿



◆本报记者钟兆盈 通讯员臧志攀

浙江省桐乡市东方红实业有限公司的项目专员朱国强,近日坐在办公室就轻松完成了新建项目环评登记表的网上备案,前后短短几分钟。

这是桐乡市环保局深化“最多跑一次”服务工作中“简单项目不用跑”的事例之一。

此外,桐乡市环保局还开展了精准服务工作。开通微信咨询平台、组团式服务、政府买单快递送达、定期开展环保培训等多种服务,为有需求的企业答疑解惑,从注册、在线填报到提交资料提供全程“一站式”服务,进一步深化“最多跑一次”服务工作。

简单项目一键搞定

环评登记表网上备案

今年年初,浙江省政府提出了加快推进群众和企业到政府办事“最多跑一次”的服务改革目标。桐乡市环保局根据上级相关规定,全面启动了环评登记表网上备案制改革,实施了包含48个事项的《桐乡市环评登记表网上备案“零跑腿”清单》。

实行网上备案的建设项目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规定的应当填报环评登记表的建设项目,涵盖11个类别。通常,这些登记表类项目对环境的影响较小,不需要复杂的环境影响分析、预测和评估,只要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在网上备案即可。

建设单位只需在建成并投入

生产运营前,登录网上备案系统注册真实信息,在线自行填报并提交建设项目环评登记表,待网上备案系统自动生成备案编号和回执,备案即为完成,整个过程无须环保部门进行审核审批。

桐乡市环保局行政许可科科长颜皆冰介绍,一般来说,从编制环评登记表到文件受理、公示至完成审批,服务对象需要跑2~3次,最快需要8个工作日,慢则需要半个月左右。而从今年实施环评登记表网上备案制之后,企业实现了“零跑腿”,办结时间也压缩为几分钟。

据统计,今年,桐乡已有108家企业进行了环评登记表网上备案,实现了“零跑腿”。

复杂项目提前介入

“一对一”精准服务

重大投资项目、流程复杂项目,企业不熟悉办理流程怎么办?没关系,环保工作人员会给予帮助。

“企业提出申请后,我们会全程跟踪项目进展,实施‘一对一’精准服务,可以有效避免项目在选址、选线等方面走弯路、误时机。”颜皆冰说。

桐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0万吨高性能差别化纤维技改项目”就是环保部门精准服务的受益者。这家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冯寅清楚地记得,项目在当月16日报批,到当月25日就办结了。“以往这样的项目审批至少半个月。”

桐乡市美足鞋材有限公司迁址项目,由于环保人员提前介入,及时否定了企业迁址行为,使企业

避免了不必要的损失。

美足鞋材有限公司原址位于乌镇,企业原本以为自身是普通的塑料制品行业,认为在龙翔街道工业园区落地没有问题,故拟搬迁至桐乡市龙翔街道工业园区。

今年3月,桐乡市环保局行政许可科了解情况后,和龙翔街道招商局一起上门开展“一对一”服务,认定项目不是普通的塑料制品加工,应该归属于橡胶加工。而龙翔街道工业园区属于互联网产业环境优化准入区,橡胶加工是属于负面清单的三类工业项目,项目难以落地。服务人员及时向企业解释,使企业少走弯路,同时也避免了不必要的损失,得到了企业称赞。

据悉,类似的复杂项目,桐乡市环保部门今年已服务20余家企业。

相关链接

网上备案是否会放松监管?

简化事前审批,强化事后监管

◆本报记者钟兆盈 通讯员臧志攀

据统计,2016年建设项目环评登记表项目,约占桐乡市环保审批数量的1/3左右。网上备案既方便了企业,又节约了政府行政成本。

“建设项目环评登记表项目采用网上备案方式,并不意味着进入环境监管‘盲区’。”桐乡市环保局局长董建根说,网上备案是简化事前审批、强化事后监管,从而更高效地服务于桐乡实体经济发展。

桐乡市环保局法规宣教科科长周正来告诉记者,环保部门对未依法备案建设项目环评登记表的建设单位,将依法责令备案。建设单位网上备案完成后,除保密项目外的备案信息将同步向社会公开,接受公众监督,对发现建设单位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或擅自降低环境影响评价等级而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并办理备案手续的,有权向环保部门或者相关部门举报。经查属实的,环保部门除依法对其处罚外,还要将其违法失信情况记入环境诚信记录,并向社会曝光。

同时,开展日常环境监管执法,对在执法检查中发现完成备案的建设项目有违法行为的建设单位,依法予以处罚,涉嫌构成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

落实反馈整改意见

巩固中央督察成效

呼和浩特新城区整改大青山保护区生态破坏问题

采石采矿企业已全部关停

本报记者杨爱群 见习记者李俊伟 呼和浩特报道 记者近日来到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大青山前坡,实地了解大青山自然保护区整改情况,发现曾在哈拉更沟昼夜生产的采石采矿企业已全部关停。

《内蒙古自治区贯彻落实中央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要求,全面加强自然保护区监督管理,清理整顿自然保护区开发建设活动,加强森林保护建设。大青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以森林生态系统保护为主,长期以来自然因素造成的植被退化,加之对大青山前坡地区自然资源的无序开发利用,使得大青山伤痕累累。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环保局局长朱瑞祥介绍,新城区以大青山生态保护综合治理工程为中心,牢筑生态安全屏障,统筹推进人居环境整治,坚持拆建并举,淘汰污染企业。截至2016年

底,位于哈拉沁大沟和哈拉更沟的5家矿山企业的生产机械设备全部拆除并清运出自然保护区,位于哈拉沁小沟的1家企业生产设备正在自行拆除中。几年来,清理取缔违法生产经营和非法排污企业268家,拆除污染设备225套。

新城区对此前采石挖沙遗留下的深坑进行彻底整治,曾经臭气熏天的垃圾场已经不见踪影,取而代之的是哈拉沁生态公园。穿过哈拉沁生态公园经哈拉沁村进入哈拉更沟,机器轰鸣、车辆如织的场景已不复存在。曾经的矿山企业、大型生产设备已全部运走,只有现场一堆堆等待清运的废料和已经被采挖得斑驳的黑色、白色采石区。

据了解,内蒙古已经启动了大青山前坡生态建设工程,全面推动大青山前坡生态环境的改善,进一步筑牢祖国北疆生态安全屏障。

金湖完成交办案件整改

举一反三排查梳理环境问题

本报讯 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去年在江苏省督察期间,共交办金湖县环境信访举报10件。目前,金湖县已经完成10件环境信访事项的整改工作。

对中央环保督察组交办的各类问题,金湖县坚持立行立改、调查走访、办结回访,以群众满意为标准。其中,塔集镇夹纪河污染问题已整改到位,水质由原来的劣V类改善为IV类,并对涉案的两家企业分别立案查处并责令停产整改。对噪声扰民的金湖盖山型材有限公司责令停业,并结合全省“地条钢”专项整治工作将其彻底拆除。对工农村畜禽养殖粪便污染问题,责成黎城镇非规模化粪便处理中心迅速运行,对涉案的3家规模化养殖企业分别立案查处,责令限期整改,共处7万元罚款,对污染的河道进行整治并达到农田灌溉标准。对废气、噪声扰民的江苏宝策建材科技有限公司,责令其停产整治,处以3万元罚款,卫生防护距离内16户居民全部拆迁到位。对县垃圾填埋场地气味扰民问题,督促其采取有效除臭灭蚊措施,

限期建设垃圾转运站并送垃圾发电厂发电。对江苏吴华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危废超期暂存问题,立案查处并限期规范处置到位。

今年,金湖县在淮安市委、市政府和市“263”办公室统一部署下,对中央环保督察组交办的10件信访问题落实情况进行了回头看,对整改落实过程中还存在的“尾巴”进行彻底清理。

金湖县还举一反三,由点及面,加强全县排查。经过排查梳理,新发现问题线索19个,并明确了责任单位、责任人和整改完成时限。同时对排查出的8家“十五小”“新五小”企业,责令全部停产,已对5家采取了断电措施。

根据县委县政府统一部署,金湖县环保、住建、城管、交通、农委、公安等部门开展联合行动,重点加强对工业企业废气、建筑施工工地、交通道路、港口码头、渣土运输等噪声、扬尘污染治理。目前,金湖县共立案查处涉案企业7家,行政约谈11人,党内警告两人。

韩东良 汤向奎 魏春梅

河源督促加快尚未办结案件整治步伐

定期督导40项措施落实到位

本报讯 广东省河源市近日印发《贯彻落实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对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反馈意见清单中涉及河源的11个问题,持续跟踪,主动认领,实行清单制,坚决整改到位,杜绝反弹。

《方案》强调,要坚持问题导向,对中央督察组督察反馈意见清单中涉及河源的11个问题,实行清单制,坚决整改到位。对经研究确定的40项具体整改措施,实行定期督导、挂账督办,按照不查不放过、不查清不放过、不处理不放过、不整改不放过、不建立长效机制不放过“五不放过”原则,进一步细化确定具体责任单位、责任人、整改目标、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限,拉条挂账、督办落实、办结销号。

对中央环保督察组交办案件,河

源市还将开展“再回头看”工作,确保整改到位。对尚未办结的案件,督促辖区党委、政府集中力量加大整治力度,尽快结案。同时,河源市还将成立专项督查组,对交办案件进行不定期随机抽查,全面掌握整改进度。对整改不到位、出现反弹的案件,将按照网格化环境监管要求,严肃追究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责任。

针对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提出的“河源市农村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滞后,大量生活垃圾乱堆乱弃、简易填埋或就地焚烧”的问题,河源市日前成立了河源市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加快推进城乡生活垃圾收集点、压缩中转站升级改造和无害化处理场建设工作。预计到2017年底,全市城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将达75%以上。

张勇波

松原核发首张排污许可证

7月起相关单位必须持证排污

本报讯 吉林省松原市环保局近日向大唐长山热电厂颁发排污许可证,这是吉林省发出的首张具有全国统一编码的“一证式”排污许可证,标志着松原市排污许可“一证式”管理工作全面启动。

7月1日起,松原市相关排污单位必须持证排污,按规定建立自行监测、信息公开、记录台账及定期报告制度。环保部门依法开展监管执法工作,查处无证排污、不按许可证要求排污的行为。截至3月末,全市7家火电企业(含自备电厂)全部完成国家排污许可申请系统申报及信息公开工作。松原市环保局已开展平台审核工作,预计5月末完成辖区内所有火电、造纸企业排污许可证发放。

松原市针对排污许可证实行“一证式”管理模式,将环境统计、排污收费、总量控制、环境监察、环境标准、环境监测融入排污许可制度中,并与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相衔接,形成对排污单位全生命周期的管理。环保部门对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对企业实施监管执法,将区域流域环境质量改善要求的各类污染物控制要求分解落实到各污染源,强调企业主体责任,鼓励企业通过淘汰落后、清洁生产、技术改造等减少污染物排放,从而实现改善环境质量的目标。

霍晓 赵中华 何蕾



山东省临沂市环保局机动车监控中心日前在市区主要路段设点对机动车尾气排放进行道路抽检,加大对尾气排放超标车辆的治理力度,推进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徐宁 王文硕摄

2017年“六·五”环境日宣传海报

全国统一定价 180元每套 咨询电话:010-67163453、67117345

大版面:正度对开740mm×510mm,精美铜版纸印刷,全套16张

为配合各地环保部门、企事业单位2017年“6·5”环境日的宣教工作,推动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普及环境科学知识,提高公众环境意识,引导公众参与环境保护,中国环境报社结合环境保护部今年环境宣传教育工作重点,出版发行了2017年“6·5”环境日宣传海报。

海报每套16张,每张为正度对开(740×510),精美铜版纸印刷。内容涉及大气、水、土壤、能源、公众参与、绿色生活、绿色出行、循环利用、企业责任、动物保护等16个方面。每套180元(含邮费)。历届海报可登录环境保护部官网图片库宣传海报专栏欣赏。

订购方式:请将订单和汇款凭证发传真至010-67116977,收到传真、汇款后,海报和发票将同时寄出。

特别注意:因每年海报按征订数量印刷,请务必将订单提前传真至中国环境报社社会活动部,传真010-67116977。

银行电汇至:
开户行:北京银行广渠门支行
开户名:中国环境报社
账号:
01090514000120111006865
特别注意:
来款请注明“宣传海报”款项
电话:010-67163453
67117345
传真:010-67116977
联系人:刘燕 孙智芳

邮局汇款请汇至: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16号中国环境报社1108室
邮编:100062
收款人:社会活动部

宣传海报订单

订购单位	经办人
详细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订购套数:共_____套	订购单位盖章
总计金额(大写)	
备注	请将订单和汇款底单传至010-67116977